**專**

**業**

**實**

**習**

**申**

**請**

**書**

**附**

**件**

**一**

**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一、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實習學生 | 實習機構 | 輔導教師 | 實習期間 |
| 系別 | 學號 | 姓名 | 機構名稱 | 部門名稱 | 學校 | 機構 |
|  |  |  |  |  |  |  | / /至 / / |
| 連絡電話 | 連絡電話 |
|  |  |

二、實習學習內容

|  |
| --- |
| * 1. **實習課程目標：**
 |
|  |
| * 1. **實習課程內涵：**
 |
|  |
| * 1. **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表格如不敷使用，得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加或調整)**
 |
| 實習時程分配 | 實習內容具體規劃 |
| 第 ~ 週 |  |
| 第 ~ 週 |  |
| 第 ~ 週 |  |
| 第 ~ 週 |  |
| 第 ~ 週 |  |
| 第 ~ 週 |  |
| * 1. **企業提供實習課程指導與資源說明：**
 |
| (以下提供參考)1. 企業提供良好職場環境，培養學生專業技能、發掘問題及解決問題的能力。
2. 企業指導同學「在工作中學習」，對理論與實務之結合產生更深的體認。.
3. 企業訓練同學處世應對之道，培養職業倫理及團隊合作精神。
 |
| * 1. **教師輔導訪視實習課程進行之規劃：**
 |
| (以下提供參考)1. 負責課程設計及協調實習機構工作。
2. 負責調查學生實習意願。
3. 負責召開學生實習說明會及成果發表會。
4. 另外會由校內安排教師於實習中後期至實習機構進行訪視及輔導學生。
5. 總整實習成績及報告。
 |
| * 1. **業界專家輔導實習課程規劃：**
 |
| (以下提供參考)1. 學生職前輔導：職涯發展評估、職前教育訓練、職場倫理教育、分享工作經驗。
2. 學生在職輔導：職務指導、協助取得專業證照、協助學生技術研究。
3. 學生就業輔導：生涯規劃輔導、職務目標引導、建立業界人脈、提供就業與求職訊息、提供創業發想平台。
 |

三、實習成效考核與回饋：

|  |
| --- |
| 1. **實習成效考核指標**
 |
| (以下提供參考)本系實習學生之實習成效，可由實習學生、輔導老師、實習機構等三方進行考核，考核項目如下：1. 實習學生：「學生校外實習工作日誌」、「學生校外實習心得報告」、「實習學生對於校外實習課程滿意度調查表」、「實習學生對於校外實習合作機構滿意度調查表」、學習成果發表。
2. 輔導老師：「校外實習訪視記錄表」、「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輔導老師」。
3. 實習機構：「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實習機構」、「實習合作機構對於實習課程及學生滿意度調查」
 |
| 1. **實習成效與教學評核方式**
 |
| (以下提供參考)校外實習為正式修習課程，成績合格授與學分。本系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由實習輔導老師與實習機構共同評核，各占50%。1. 實習輔導老師應填寫「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輔導老師」，除學生工作記錄、校外實習心得報告外，實習期間之出勤狀況、平常聯繫、學習進度等項目均可列入評核依據。
2. 實習機構應配合學校成績結算作業，於學期結束前繳回「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實習機構」。
 |
| 1. **實習課程後回饋規劃**
 |
| (以下提供參考)1. 本系於學生實習課程結束後，將透過「實習成果發表」與「實習滿意度問卷評量」(企業與學生)等方式，進行實習課程的成效評估。
2. 本系針對具體可行的建議與回饋資訊，將於「實習委員會議」或「課程規劃會議」中檢討改進，並對於實習課程的規劃與執行給予適時的調整與改善，以落實PDCA的管理循環。
 |

* 每位實習學生均有其「個別實習計畫」，應於實習前完成，並經學生與實習機構檢視後簽署同意。

|  |  |  |  |
| --- | --- | --- | --- |
| 學生簽章 | 實習機構主管簽章 | 學校實習輔導教師簽章 | 系主任簽章 |
|  |  |  |  |

(各院系應妥善保留學生個別實習計畫，配合教育部定期或不定期抽查)

(學生實習前) 實習機構名冊編號：

**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院 系**

 **學年度學生實習機構評估紀錄表**

**□全學年實習；□單一學期實習；□學期期間實習；□暑假實習；□寒假實習**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
| --- |
|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
| **一、實習內容概況**  |
| 實習機構名稱 |   |
| 統一編號 |   | 若無統編，請填報相關營利事業登記、法人登記字號相關設立字號 |
| 負責人 |   | 營業項目 |   |
| 實習機構地址 |   |
| 聯絡人 |   | 職稱 |   | 聯絡電話 |   |
| 實習機構簡介 |   |
| 實習需求系別 |   |
| 需求條件或專長 |   |
| 需求名額 |   |
| 實習部門/職稱 |   |
| 實習工作內容 |   |
| 實習機會來源 | □實習機構申請 □系所教師推介 □學生申請 □其他： |
| 提供安全講習 | □是 □否 | 提供教育訓練 | □是 □否 |
| 實習時間 | 星期 ~星期 ，每週 小時 : ~ : 預計共 小時 | 輪班 | □是；實習 時，做 休 □否 | 其他 |  |
| 加班方式說明 | □不需加班□視情況配合加班，並提供□補休□加班費 |
| 提供薪資/津貼額度 | □月薪 元/月；□時薪 元/時□獎學金□實習津貼，□每月□每日 元□否，說明：  |
| 保險狀況 | □提供勞工保險(含健保)□提供勞工保險(不含健保) □未提供勞工保險、健保 | 提撥勞退基金 | □是 □否 |
| 提供團體意外險 | □是 □否 |
| 相關福利 | 交通 | □自理 □補貼交通費 □公司交通車 □其它，  |
| 膳食 | □自理 □補貼交通費 □公司交通車 □其它，  |
| 住宿 | □自理 □補貼交通費 □公司交通車 □其它，  |
| 備註 |  |
| **實習工作環境照片** |
|  |  |
| **二、實習內容評估（極佳：5、佳：4、可：3、不佳：2、極不佳：1）** |
| **實習權益評估【依據與實習單位主管訪談或實地狀況評估】** |
| 實習工作時間 | □5 □4 □3 □2 □1 |
| 實習工作環境 | □5 □4 □3 □2 □1 |
| 實習工作安全性 | □5 □4 □3 □2 □1 （非常不安全） |
| 實習工作負荷 | □5 □4 □3 □2 □1 （負荷太重） |
| 實習薪資福利 | □5 □4 □3 □2 □1 |
| 實習合作理念 | □5 □4 □3 □2 □1 |
| 實習培訓計畫 | □5 □4 □3 □2 □1 |
| **實務學習內容專業性評估** |
| 實習內容與科系專業性之符合度 | □5 □4 □3 □2 □1 |
| 實習內容與科系培育代表性職能之符合度 | □5 □4 □3 □2 □1 |
| 三、整體總評 | □5 □4 □3 □2 □1 |
| **評估總分** |  \_\_\_\_\_\_\_\_\_\_\_分(滿分50分) |
| 四、補充說明： （請與實習機構確認務依實習合作契約期間提供實習機會，勿因機構營運因素而期中解約，造成學生中斷實習之困擾。） |
| 五、評估結論 **□推薦實習 □不推薦實習** |
| **❶評估教師簽核：**  | **❷系(所)主任簽核:**  |

 說明：

1.新的實習機構，請系主任安排專業教師拜訪實習機構主管，表達謝意及評估實習之適合性，研擬實習生之學習

 主題及訓練，避免學生報到後因實習不適應而產生困擾。

2.實習若為僱傭關係，應依勞基法規定提供勞健保及提撥勞退基金，非僱傭關係則不在此限。

**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僱傭關係版本)**

立合約書人

（實習機構）： （以下簡稱甲方）

（大專校院）：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以下簡稱乙方）

（實習學生）： （以下簡稱丙方）

茲甲、乙、丙三方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及「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採工作型校外實習，由甲方聘任乙方學生（即丙方）為正式員工(具僱傭關係)，經三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

1. **甲方之職責：**
2. 參與校外實習課程規劃，並依丙方個別實習計畫提供丙方相關實務訓練，安排實習工作單位分配、工作時段以進行各種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
3. 負責丙方實習前之安全講習、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措施之規劃。
4. 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丙方，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
5. **乙方之職責：**
6.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 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
7. 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前為丙方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8. 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9. 乙方應指派實習輔導老師，定期赴甲方進行實地訪視及輔導，瞭解丙方學習適應狀況及甲方依實習合約執行之情形，並與甲方共同輔導丙方。
10. **丙方之職責：**
11. 應遵守甲乙方有關實習之規定，並注意實習期間學習工作態度與紀律。並接受甲、乙有關人員之輔導及考核，如有違反經輔導仍未改善者，得終止其實習並依相關規定處理。
12. 丙方若因病或重大事由無法遵照實習規定時間履行實習應盡義務，須確實依照規定完成請假程序。
13. 丙方應遵守「中華大學 學系校外實習實施辦法」規定。
14. **實習期間：**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
15. **實習相關內容：**
16. 實習開課系所：
17. 實習課程名稱/必修選修/學分數： 專業實習/選修/3學分
18. 實習類別：□全學年□寒假實習□暑假實習□單一學期實習■學期期間實習
19. 實習場所：□政府機構 □企業機構 □其他機構 □學校附屬機構
20. 實習時數：預計240小時，實際時數以出勤狀況統計之。
21. 行業別：
22. 機構名稱： (請填寫機構「全銜」)
23. 統一編號：
24. 實習工作內容：
25. **實習場所：**
26. 實習地點：○○公司(○○縣(市)○○區○○路(街)○○號○○樓)。
27. 甲方非經乙方及丙方同意，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
28. **每日實習時間：**甲方對丙方之實習時間應依勞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29. 每日正常實習時間及休息時間：每日正常實習時間不超過八小時，每週不超過四十小時：自每日○○：○○起，至○○：○○止，每日實習時間計○○小時。
30. 甲方非經乙方及丙方同意不得任意延長實習時間或於休息日、休假日工作。
31. **實習薪資及相關福利事項：**

甲方應依法支付丙方薪資，其有關薪資計算基準及其他相關福利項目如下：

1. 薪資：每月給付 元，不得低於當年度基本工資規定。甲方提供之工資應全額予丙方。甲方不得預扣丙方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
2. 福利：
3. 宿舍：□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 元。
4. 伙食：□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餐 元。
5. 交通車/交通津貼：□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 元

□交通津貼，每月 元

1. 其他公司福利：
2. 其他勞動權益：休息時間、休假、例假、休息日及請假等事項，應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請假規則等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
3. **保險及退休金：**

丙方於實習期間，甲方應依相關法規為丙方辦理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就業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並依規定支付保險費。乙方應為丙方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並支付保險費。

1. **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

丙方於實習期間不適應，應由雙方共同輔導，如經乙方評估或丙方反映仍不適應， 應由乙方提出終止合約，並安排丙方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修習其他替代課程。

1. **實習爭議協調及處理方式：**
2. 發生實習糾紛或爭議，經實習輔導老師協調未果者，得提交中華大學 學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商議。
3. 爭議處理過程，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
4. **實習成績評核及實習證明發給：**

甲、乙雙方應依丙方實習計畫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就丙方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實習成績，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

1. **契約生效、終止及解除：**
2. 本契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
3. 三方應約訂契約終止及解除條件；如甲方嚴重損害丙方權益，乙方得要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
4. 甲乙丙三方就本契約有爭執，並進行司法救濟，三方合意以臺灣新竹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5. 本契約未盡事宜，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就業保險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等相關規定辦理。
6. 本合約書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執乙份存照。

立合約書人

甲方：

用印處

負責人：

地址：

統一編號：

連絡人：

連絡電話：

乙方：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用印處

校長：劉維琪

地址：30012新竹市東香里五福路二段707號

統一編號：98274518

連絡人：

連絡電話：

丙方：　　　　　　　　　　　　　　　（實習學生簽章）

身分證號：

連絡電話：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